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12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北京朝阳区佳程广场A座23层会议室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参与公司以下属公司股权实施债务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夏幸福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参与公司以下属公司股权实施债务重组暨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2024-113）。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夏幸福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长王文学先生作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夏幸福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15）。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1 日